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新后）

上市公司名称：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海达

股票代码：3001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廖定海、廖文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华南碧桂园翠云山苑*街*号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02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
公司、上市公司	指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权益变动	指	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买卖其持有公司的股份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廖定海、廖文
- 2、性别：男
- 3、国籍：中国
- 4、身份证号码：44010519630225****（廖定海）、44010519931003****（廖文）
- 5、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华南碧桂园翠云山苑*街*号
- 6、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 7、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廖定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裁，廖文先生为公司董事。
- 8、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止 2020 年 2 月 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种类	持有股数（股）	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廖定海	A 股普通股	168,664,830	24.96%
廖文	A 股普通股	50,790,696	7.52%

9、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廖定海先生与廖文先生为父子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亦不是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

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个人资金需要，按相关已披露的计划进行。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买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2014年6月9日至2014年6月10日期间，因廖文先生主动股票减持减少了廖定海先生和廖文先生合计持有的约1.98%的公司股份权益；于2015年05月08日前，廖定海先生和股东廖文先生因公司2011年股权激励计划及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合计被动稀释了其持有的约3.06%的公司股份权益。

廖定海先生于2015年06月17日因主动股票减持减少了其合计持有的约0.92%的公司股份权益，又因2015年05月09日至2015年06月17日期间，廖定海先生与廖文先生因2011年股权激励计划合计被动稀释了其持有的约0.04%的公司股份权益，即：截至2015年06月17日，廖定海先生和廖文先生主动减持和被动稀释导致合计权益变动比例约为公司总股本的6%，达到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标准。廖定海先生于2015年06月18日因主动股票减持减少了其合计持有的约0.46%的公司股份权益；于2015年08月11日前通过资管计划从二级市场主动股票增持增加了其持有的约0.48%的公司股份权益；于2020年02月04-06日因主动股票减持减少了其合计持有的约1%的公司股份权益。此外，2015年06月18日至2020年02月06日期间，因2011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16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合计被动稀释了廖定海先生和廖文先生合计持有的约1.12%的公司股份权益。

因此，截至2020年02月06日，廖定海先生被动稀释和主动减持以及主动增持使得累计权益变动比例约为公司总股本的5.15%，廖文先生被动稀释和主动减持累计权益变动比例约为公司总股本的2.95%，廖定海先生和廖文先生上述累计权益变动比例约为公司总股本的8.1%。其中，因2011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16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以及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合计被动稀释了廖定海先生和廖文先生合计持有的约4.22%的公司股份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1、股东主动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减持时总股本比例
廖定海	2015年6月17日	大宗交易	26.97	4,000,000	0.92%
	2015年6月18日	大宗交易	25.16	2,000,000	0.46%
	2020年2月4日	集中竞价	9.24	1,132,500	0.17%
	2020年2月5日	集中竞价	9.85	5,120,000	0.76%
	2020年2月6日	集中竞价	10.06	497,500	0.07%
	合计			12,750,000	2.38%
廖文	2014年6月9日	大宗交易	12.6	4,000,000	0.99%
	2014年6月10日	大宗交易	12.6	4,000,000	0.99%
以上合计				20,750,000	4.36%
信息披露义务人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增持时总股本比例
廖定海	2015年8月11日	集中竞价	19.10	2,095,500	0.48%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即：2011年02月15日)		本次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廖定海	合计持有股份	15,055,814	30.11%	168,664,830	24.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37,103,708	5.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55,814	30.11%	131,561,122	19.47%
廖文	合计持有股份	5,232,558	10.47%	50,790,696	7.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2,697,674	1.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232,558	10.47%	38,093,022	5.64%

备注：上述数据计算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廖定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8,664,83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96%；信息披露义务人廖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790,69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5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廖定海

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2020年02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廖文

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2020 年 02 月 11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3 号楼 101 厂房
股票简称	中海达	股票代码	3001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廖定海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5,055,814 股 持股比例：30.1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68,664,830 股 变动数量：-12,750,000 股 变动比例：-5.15% 变动后持股比例：24.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u>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u>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廖定海

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2020年02月11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3 号楼 101 厂房
股票简称	中海达	股票代码	3001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廖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232,558 股 持股比例：10.4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0,790,696 股 变动数量：-8,000,000 股 变动比例：-2.95% 变动后持股比例：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u>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u>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廖文

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2020 年 02 月 11 日